汕头市乡村工匠生产应用（狮头鹅养殖）专业人才

职称评价标准条件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1. 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乡村人才振兴，推进我市狮头鹅产业人才高质量发展，让各类人才在农村广阔天地大施所能、大展才华、大显身手，加快培育壮大我市乡村工匠专业人才队伍，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有关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标准条件。

二、本标准条件由基本条件、评价条件组成。申报乡村工匠专业人才各层级职称须同时具备基本条件和各层级职称评价条件进行申报。

**第二章 适用范围**

本标准条件适用于在我市从事狮头鹅养殖、狮头鹅养殖技术服务等工作的涉农非公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个体工商户、养殖专业户中熟练掌握狮头鹅养殖相关技术技能，为当地农村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的人员申报职称评价。

**第三章 基本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二、热爱农业、农村、农民工作，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完成本职工作任务，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作风端正。 遵守乡风民俗和村约民规，在乡村群众中享有良好的声誉。

三、身心健康，具备从事相关工作的身体条件。

四、截止到每年度12月31日，男不满60周岁，女不满50周岁。

五、鼓励乡村工匠狮头鹅养殖专业人才积极参加各类实用技术、创新创业、职业技能、学历提升等培训，积极发挥专长参与各类技能培训授课。乡村工匠狮头鹅养殖专业人才参加的各类技能培训和授课情况可作为职称评审的有效依据。

**第四章 评价条件**

我市狮头鹅养殖专业人才职称分为两个层次三个等级。初级职称（技术员、助理工程师）、中级职称（工程师）。对应的职称名称依次为：乡村工匠生产应用（狮头鹅养殖）专业技术员；乡村工匠生产应用（狮头鹅养殖）专业助理工程师；乡村工匠生产应用（狮头鹅养殖）专业工程师。

**一、技术员**

（一）学历资历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具备高中或中职以上学历，从事相关工作满1年。

2.不具备上述学历，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

（二）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在从事狮头鹅养殖工作，了解养殖技术规范，掌握狮头鹅养殖基本技术操作规程，能够解决一般性技术问题。养殖规模年均存栏2000只以上。

2.建立狮头鹅种群，种群数量达到800只，能做好狮头鹅品牌的维持和推广，具有一般技术水平。

3.掌握狮头鹅种蛋孵化操作规程，专职从事狮头鹅种蛋孵化工作，年出苗数5万羽以上。

（三）业绩成果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参加村级以上相关部门或行业协会等机构的技术培训，并取得结业证书等培训证明。（需提供1次以上的培训证明）

2.能够编写狮头鹅养殖技术专业领域某一养殖环节的操作步骤，或列出狮头鹅养殖过程中国家省主推的新设备、新品种及其适用范围。（需提供1篇以上的文稿）

**二、助理工程师**

（一）学历资历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具备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技工院校高级工班以上毕业，从事相关工作。

2.具备高中或中职以上学历，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相关工作满2年；或具备高中或中职以上学历，从事相关工作满4年。

3.不具备上述学历，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相关工作满2年；或不具备上述学历，从事相关工作满8年。

（二）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在从事狮头鹅养殖技术工作，了解养殖技术规范，掌握狮头鹅养殖基本技术操作规程，能够解决较复杂技术问题，全年没有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养殖规模年均存栏3000只以上。

2.建立狮头鹅种群，种群数量达到2000只，种群狮头鹅表征显著。能做好狮头鹅品牌的维持和推广， 具有熟练技术水平。

3.熟练掌握狮头鹅种蛋孵化操作规程，专职从事狮头鹅种蛋孵化工作，年出苗数10万羽以上。

4.具备助理执业兽医师资格，从事狮头鹅养殖技术服务（非处方类）。

（三）业绩成果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参加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或协会等机构的技术培训，并取得结业证书等培训证明。（需提供1次以上培训证明）

2.能够编写狮头鹅养殖技术专业领域某一养殖环节的操作手册、规范或总结，或狮头鹅养殖过程中国家省主推的新机具、新农艺推广应用的案例说明。（需提供1篇以上的文稿）

**三、工程师**

（一）学历资历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学位，或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年。

2.具备大学专科学历或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相关工作满2年；具备大学专科学历或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

3.具备高中或中职以上学历，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相关工作满3年；具备高中或中职以上学历，从事相关工作满10年。

4.不具备上述学历，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不具备上述学历和不具备助理工程师职称，从事相关工作满12年。

（二）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从事狮头鹅养殖技术工作，熟悉养殖技术规范，掌握狮头鹅养殖基本技术操作规程，能够解决复杂技术问题。养殖规模年均存栏6000只以上。

2.建立狮头鹅种群，种群数量达到3000只，种群狮头鹅表征显著。能大力做好狮头鹅品牌的维持和推广， 具有熟练技术水平。

3 .熟练掌握狮头鹅种蛋孵化操作规程，专职从事狮头鹅种蛋孵化工作，年出苗数20万羽以上。

4.具备执业兽医师资格，从事狮头鹅养殖技术工作。

5.具备助理执业兽医师资格，从事狮头鹅养殖技术工作3年（非处方类）。

（三）业绩成果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参加县级以上政府财政安排的狮鹅产业相关的示范、推广类项目，项目完成验收或审计。

2.获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相关协会颁发的狮头鹅产业相关的奖励或称号。